

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2017年版适用于资格后审)

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使用说明

一、《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是由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照盐城市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示范文本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编制。适用于大丰区域内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潜在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货物招标项目。

二、《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用相同序号标示的章、节、条、款、项、目，供招标人和投标人选择使用；以空格标示的由招标人填写的内容，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具体化，无需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以“□”标识的，由招标人根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勾选。

三、招标人按照《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第一章“招标公告”的格式发布招标公告后，将实际发布的招标公告编入招标文件中，作为投标邀请。招标公告应同时注明发布所在的媒介名称。

四、《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和前附表，除以空格标示的由招标人填空的内容、选择性内容和可补充内容外，均应不加修改地直接引用。填空、选择和补充内容由招标人根据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确定。

五、《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第三章“评标办法”分别规定了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两种评标方法，供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选择使用。招标人选择使用综合评分法的，各评审因素的评审标准、分值和权重等由招标人根据有关规定和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确定。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投标人不满足其要求即导致投标被否决的全部条款。

六、《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由招标人根据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招标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编制。

七、《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第五章“货物需求”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编制。内容包括“货物清单”、“招标范围”、“技术需求书”，必须与“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相衔接。“货物需求”各项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不得要求或标明某一特定的专利、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生产供应者，不得含有倾向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其他内容。如果必须引用某一生产供应者的技术标准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招标项目的技术标准时，则应当在参照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

八、《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为2017年版，将根据实际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修改。各使用单位或个人对《货物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的修改意见和建议，直接向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反映。

大丰区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项目（二次）

招 标 文 件

标段编号：DFCG20170377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盐城友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招标文件备案表

招标人及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 盐城友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	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设备硬件、软件
标段编号	DFCG20170377
<p>此文件审查工作已结束，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备案，共 <u>69</u> 页，附件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招标采购计划申报表；2、采购通知单；3、资金承诺函；4、招标代理服务合同。 <p style="text-align: right;">招标管理部门（盖章）</p>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1 项目概况.....	10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0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0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0
1.5 费用承担.....	11
1.6 保密	11
1.7 语言文字.....	11
1.8 计量单位.....	11
1.9 踏勘现场.....	11
1.10 投标预备会.....	11
1.11 偏离.....	11
2. 招标文件	12
2.1 招标文件组成.....	12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
3. 投标文件	12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
3.2 投标报价.....	13
3.3 投标有效期.....	14
3.4 投标保证金.....	14
3.5 资格审查资料.....	15
3.6 备选投标方案.....	15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4. 投标	15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16
5. 开标	16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6
5.2 开标程序.....	16
6. 评标	16
6.1 评标委员会.....	16
6.2 评标原则.....	17
6.3 评标	17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17
6.5 无效标书条款.....	17
6.6 重新招标.....	18
6.7 变更政府采购方式.....	18

7. 评标结果公示.....	18
8. 合同授予	19
8.1 定标方式.....	19
8.2 中标通知.....	19
8.3 履约保证金.....	19
8.4 签订合同.....	19
9. 纪律和监督	20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0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0
9.5 投诉	20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20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10.1 收费标准.....	21
10.2 其它内容.....	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2
1. 评标方法	22
2. 评审标准	22
2.1 初步评审标准.....	22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
3. 评标程序	24
3.1 评标准备.....	24
3.2 初步评审.....	24
3.3 详细评审.....	24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4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25
3.6 提交评标报告.....	25
4. 通用评标规则.....	25
4.1 评标程序.....	25
4.2 不规范标书.....	25
4.3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25
4.4 打分	25
4.5 争议处理.....	25
4.6 违法违纪行为.....	26
4.7 其它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一）合同一般条款	27
（二）合同专用条款	31
第五章 货物需求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封面	50
1. 投标函	51
2. 投标报价汇总表.....	52
3.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55

4. 授权委托书	56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7
6. 技术参数响应表.....	58
7. 技术规格书	59
8. 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等方案.....	60
9. 投标货物产品样本及检测报告、鉴定证书（若有）	61
10. 售后服务	62
11. 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	63
12. 开标一览表	6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盐城友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受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合格的单位前来报名参加。

二、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大丰区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项目（二次）
- (2) 项目编号：DFCG20170377
-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 采购内容：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设备硬件、软件，详见货物需求
- (5) 资金来源：自筹
- (6) 采购预算：186 万元
- (7) 供货期限要求：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验收合格

三、**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一个标段，招标内容如下：

- (1) 标段名称：大丰区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项目（二次）
- (2) 标段内容：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设备硬件、软件

四、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及要求：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 (2) 具有设备的安装、测试及维护等方面的相应能力，具有相应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资格；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4) 投标人所在地检察机关预防职务犯罪部门出具的投标人 2014 年以来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包含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
-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6) 符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捌仟元（¥18000.00元），必须从基本帐户在开标前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具体要求详见本公告“投标保证金交纳帐户信息”。

六、投标保证金交纳帐户信息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帐户上直接转（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用账户（收款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创业支行，帐号：3209820531010000065505，联系电话：0515-83927237），投标保证金采用转账或电汇方式，投标保证金汇出单位应与投标报名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提前 1 个工作日到银行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没有到账的保证金一律无效。未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七、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采用网上方式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下载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网址：<http://www.dfggzy.com/dfweb/infodetail/?infoId=8a98b92b-4bd3-4d80-afcf-ddb1d664dfbf&categoryNum=008> 下载附件操作指南）；

（2）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根据采购类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进行操作，仔细阅读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认真掌握操作方法（请牢记登录名和密码），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如填报错误，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后，报名视为成功。若未交纳招标文件工本费，视为未报名。

2、请各投标申请人于 2018 年 01 月 03 日至 2018 年 01 月 10 日进行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责任自负。

八、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资格后审必须提供下列资料：（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有授权）；（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4）参与本次投标的所有投标人，均须提供其所在地的检察机关出具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的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证明材料（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自出具之日起2个月内有效，复印件无效）。特别提醒：江苏省内投标单位可直接登录“江苏省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网”（<http://218.94.117.252:12301/>）申请查询，并下载打印具有电子印章和防伪二维码查询结果告知函。该告知函与检察机关出具的书面告知函具有同等效力，评委通过扫描告知函的二维码进行验证——如果不能验证，则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省外投标单位同理核验。

九、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十、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中国大丰(<http://www.dafeng.gov.cn>)、盐城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yancheng.gov.cn>)、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221.231.122.12> 或登录大丰区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dafeng.gov.cn> 后点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十一、投标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时间段：2018年01月23日09时至09时30分

2、开标时间：2018年01月23日09时30分

3、投标文件提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区招标采购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城东新区丰华国际大厦4楼（盐城市大丰区丰华路与飞达路交叉西150米）

十二、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政府采购”——“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最高限价”和“答疑补充”等情况。

十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招标人：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

联系人：宗先生

联系电话：13390695038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盐城友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东方一号创意小镇9-1号楼409室（望园莱茵城北大门对面）

联系人：顾萍萍

联系电话：1585100601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 地址：大丰区健康西路 联系人：宗先生 电话：1339069503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盐城友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东方一号创意小镇 9-1 号楼 409 室（望园莱茵城北大门对面） 联系人：顾萍萍 电话：15851006018
1.1.4	项目名称	大丰区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项目（二次）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设备硬件、软件，详见货物需求
1.3.2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验收合格
1.3.3	交货或服务地点	大丰区公安局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招标人不组织集中踏勘
1.10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澄清的截止时间：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允许偏离范围： 允许偏离幅度：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
2.2.1	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截至时间	2018年01月11日18时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包括资质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详见投标人须知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3	须提交核验的原件材料	详见投标人须知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2	投标报价要求	固定单价报价，是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目标和项目完成时间内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包括全部货物和服务的价格、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平台对接、培训、测试、验收、售后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工作】、利润、税金、风险费、材料损耗、劳务、辅助材料费、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为完成项目验收所需的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招标代理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的价格体现。
3.2.3	最高投标限价	1860000.00 元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见招标公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4	投标文件数量	开标一览表 1 份；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3.7.5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 2.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各 4 份。 3、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4. 投标文件须采用胶装、热熔装订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8年1月23日9时30分 地点：盐城市大丰区招标采购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城东新区丰华国际大厦4楼(盐城市大丰区丰华路与飞达路交叉西150米)；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帐、电汇、网汇等。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中标价的 10%

		由中标人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一次性缴纳给招标人。
10.1	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按国家发改委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货物类标准缴纳；请投标人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p>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按已明确的规定评标；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规定时：</p> <p>(1)凡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2)凡不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影响评审的，剔除该因素进行评审；其它情形的，以现行法律法规约定为准；凡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p> <p>(3)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特别提醒：

1、招标人会根据招标需要，可能会不定期在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221.231.122.12>)发布该项目补充答疑等澄清修改文件，请各投标人自行网上查找，未能及时查阅响应而影响投标的，结果由投标人负责。

2、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有关资料出席开标会议。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或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需求；
- (6) 图纸；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221.231.122.12>)上公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221.231.122.12>)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共四部份组成，除开标一览表外以下资料均应装订成册（份数详见前附表相关约定）。

3.1.1 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开标一览表

(1)、**资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主要包括下述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原件须同投标文件一并密封提交，不需装订）：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4) 投标申请人须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查询函（包含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原件；(5)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评标办法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资格审查内容为（1） - （4）项，若缺少原件，则资格审查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2)、**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投标函

投标报价汇总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及附件

(3)、**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1、设备软硬件情况，详细说明软硬件配置及功能。

2、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和管理方案。

3、拟达到的标准，人员、设备配置等。

4、培训方案、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

5、质量保证措施。

6、本地化及应急服务方案。

7、项目验收方案。

8、售后服务方案。

9、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

10、技术偏离表（根据技术要求，填写响应情况，并注明是否有正负偏离，并说明理由）。

11、评标办法中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4)、**开标一览表**的要求

开标一览表密封袋里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

3.1.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计价方式

本次招标计价方式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是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目标和项目完成时间内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包括全部货物和服务的价格、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平台对接、培训、测试、验收、售后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工作】、利润、税金、风险费、材料损耗、劳务、辅助材料费、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为完成项目验收所需的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招标代理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的价格体现。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招标需求中列出的设备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设备项目清单中列出的设备项目的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项目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投标人应先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实施地点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从投标单位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缴纳账户。投标保证金的核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7.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4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并包装密封提交；封套上分别写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2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4.1.1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2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而来投标的，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对在争议时间点接收的投标文件，后被认定逾期送达的，视同不予接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确认投标人是否派相关人员到场；

(3) 宣布相关参会人员姓名；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当众开标、唱标，并记录在案；

(6) 相关参会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作好记录；如无法现场答复的，可转交评标委员会予以解决。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无。

6.5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3) 如投标函由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5)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6)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7)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8)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9)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1)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2)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或规格不相同的；

(1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的；

(14)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交货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15)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6)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17)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

不能接受：

- (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9)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20)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电子标书要求的。

除上述条件外，招标人一般不得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特殊情况招标人需要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的，应当将调整的无效标条件及其说明事先征求招投标监管机构意见后写入招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6.6 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报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重新招标。

6.7 变更政府采购方式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报告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采取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二）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废标，并责成招标采购单位依法重新招标。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可以比照前款规定执行。”等条款评审，具体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相关条款执行。

7. 评标结果公示

7.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中标通知

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4.3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规定，买方可以对货物清单中数量和规格等进行调整，最终结算以实际供货量为准，但调整部分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招标文件（含补充、澄清、答疑等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七)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八)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若有以上现象，评委将本招标文件相关条款（26 页第 4.7 款）执行。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按国家发改委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货物类标准缴纳；请投标人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10.2 其它内容

无。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评委评标前签订评标回避书，作为永久档案存档。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抽签确定。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质性评审标准：（对照投标须知 3.1.1 编制审查标准。）

在投标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原件放入资质标书封袋内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未提交上述原件资料或资料不全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审查标准主要有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交货期或工期、质量要求、投标保证金等方面。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类别	满分分值	评分细则
投标报价 (60分)	投标报价 (60分)	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60 注解： 1、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 2、投标报价为投标函中投标总价。 3、上述方法的评标基准价不因评标后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 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计算错误除外）； 4、得分数值保留两位小数。

<p>业绩 (5分)</p>	<p>业绩 (5分)</p>	<p>提供 2015年 1 月 1 日以来, 在公安行业具有类似合同金额不低于150万元的案例, 每个得1分, 最高得5分。结合已完工的项目案例和用户反应情况, 参考合同和用户验收报告等项目实例证明 (以签订时间为准, 原件备查, 采购机构在项目评审直至合同签订、履约期间, 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中的主要业绩证明原件: 如合同和用户验收报告等, 予以确认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 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罚), 是否有良好的工作业绩和履约记录等情况; 如投标人提供的合同复印件等实施项目证明材料与投标主体无关或违规转包分包的, 评标委员会将进行扣分直至认定投标无效。</p>
<p>技术部分 (35分)</p>	<p>产品技术性能 (28分)</p>	<p>投标产品的选型上是否能够满足标书的基本要求, 是否能满足本项目技术要求, 其配置和性能是否能满足本系统运行的需求,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上是否体现一定先进性、可靠性、成熟性、易维护性、可扩展性等;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 (包括所投标产品的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 是否能够满足标书要求。总分22分, 技术指标负偏离每一项扣减0.5分, 扣完为止。提供投标产品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证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个产品有多份检测报告或证书得按一份计算, 有一份加0.5分, 最多加5分。</p> <p>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具有相关专利的, 得1分, 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即可, 不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 (5分)</p>	<p>投标人提供的售后维护机构和人员等情况, 是否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 在本地是否拥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 (是否有分公司或办事处或第三方协作单位作为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 以及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 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 (1分), 由评委酌情评分, 以0.2分为一个计分单位。</p>
		<p>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维护人员和机构等情况, 是否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质保期限的长短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 质保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 投标设备的配件、附件、备品备件的准备和保障措施情况, 其它有关资料和材料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等情况 (1分), 由评委酌情评分, 以0.2分为一个计分单位。</p>
		<p>质保期满足二年的不得分, 每增加6个月加0.5分, 最多加1分;</p>
		<p>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在质保期内免费供应承诺及质保期外供应价格承诺得1分;</p> <p>投标主要产品原厂质保期限及服务承诺是否满足或采购需求, 生产设备原厂商的授权书 (或原厂授权的代理证书) 及原厂质保服务承诺书, 未提供或提供的质保期限及服务承诺不符合要求此项不得分, 每个0.5分。 本项目是集成项目, 投标主要产品为存贮器及摄像机。</p>
	<p>投标文件的编制 (2分)</p>	<p>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装订, 最高为 0.5 分。</p>
<p>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所有内容, 最高为 0.5 分。</p>		
<p>是否有投标文件目录、编页码, 最高为 0.5 分。</p>		
<p>是否有“评标索引页”, 有利于评委评审、查阅, 最高为 0.5 分。</p>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 6.5 款，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 A 值的依据。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 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

①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

②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4. 通用评标规则

4.1 评标程序

资质标、商务标、技术标应分别评审，评审后不得更改。

4.2 不规范标书

评标审查中有发现投标书或投标人行为属不规范者，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且无法形成无效投标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扣减 0.3—2 分。

4.3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应当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再进行认定。

4.4 打分

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票处理。设区间计分项的，其计分包括区间两端值。评审过程中，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发现投标文件无相关资料、数据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可确定其该项不得分（即取消保底分值）。

4.5 争议处理

评标中发生重大情况或重大争议，需要进一步调查了解、协调处理的，现场监督人员报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同意后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后再行复会。休会期间，所有招投标资料一律封存盐城市大丰区招标采购交易中心档案室，所有与会人员一律不得泄露评标情况。

4.6 违法违纪行为

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生行贿受贿、扰乱招投标活动秩序及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一律取消有关责任人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资格；影响评审结果的，应宣布评审结果无效。

4.7 其它

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

- (1)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
- (2)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评标委员会对优、良、中档次记分的，必须先确定优、良、中档次，再独立记分。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意见不统一并可能影响结果的，请评委各自留下书面意见，并以少数服从多数形成结论。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一般条款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合同的特殊性条款。

2.1.2、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2.1.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1.4、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和招标文件。

2.1.5、有关图纸。

2.1.6、标准、规范的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和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按特殊性条款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和规范。

二、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乙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质量保证

5.1、乙方应保证所供的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非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5.2、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5.3、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不低于承诺，具体质保期按国家标准和乙方承诺的高于国家标准的质保期（甲方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6、包装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伴随服务

7.1、乙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7.1.1、标的物的现场安装、启动、调试、监督（如果必须安装、调试的话）。

7.1.2、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7.1.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7.1.4、对甲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7.2、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三、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 标的物的交付

8.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8.2、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8.3、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检验和验收

9.1、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9.2、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9.3、验收期限自标的物交付之日起三十天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的特殊条款中约定。

9.4、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技术质量监督部门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用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四、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1、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0.2、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

符合合同规定。

10.3、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合同价款和支付

11.1、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11.2、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1.2.1、合格的销售发票。

11.2.2、甲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11.3、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11.4、根据现行税法规定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对甲方征收的由甲方承担，对乙方征收的由乙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2、甲方违约责任

12.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五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2.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3、乙方违约责任

13.1、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13.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联系，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按 5000 元/天的计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14、不可抗力

14.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4.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索赔

15.1、甲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5.2、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5.2.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15.2.2、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15.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15.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15.4、甲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政府招标管理部门备案。乙方同意的索赔方案应报政府招标管理部门审核。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7、合同的解除

17.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7.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7.2.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7.2.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7.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8、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九、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经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备案后生效。

十、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招标方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附则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代理方各执一份。

十二、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解释。

(二) 合同专用条款

甲方：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

乙方：中标单位名称

甲、乙双方根据公开招标的中标结果及中标通知书，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 项目名称：大丰区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项目（二次）

2. 项目内容：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金额

1、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三、技术性能和技术资料

1. 乙方所提供货物、软件和服务的技术规格、内容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 and 需要相一致；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

2. 没有招标人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招标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对买方提供的业务资料、技术资料应严格保密，不得扩散。乙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乙方及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项目中标价的 10%）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完成全部项目经验收合格一周内无息退还。

七、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招标人同意的分包行为，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金

1. 本项目质保金为项目合同价款的 10%。质保金的返还：与项目付款相一致。

九、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项目完成时间：（投标人承诺时间）。

2. 交货方式：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招标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招标人。

（2）货物、材料运抵现场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对设备、材料的品牌、型号、数量、产地等进行检查和清点，同类型的所有设备和材料应属同一制造商的同一地产品。如检验中发现短缺、损坏或假冒伪劣商品，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不得因此影响施工，否则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4）所有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3.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十、合同价款与支付

1、付款方式：本工程无预付款，供货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三十个日历天内付款 90%，余款在质保期结束后付清（扣除供应商未提供质保服务而产生的维修费用）。按以上付款进度，无任何利息补偿。

2、结算方式：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实施过程中中标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除采购人签证外，其他因素均包括在风险范围之内（不论材料价格的涨跌、政策性文件是否调整，结算时一律不调整中标单价）。

若因建设需求改变或项目变更等引起项目的增减和费用变化，按中标单价相应增减结算价款；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硬件设备实行_____年**免费质保**，7*24小时无条件响应，24小时内到场服务，4小时内远程服务，48小时内完成设备修复或更换(原厂商承诺，要求加盖原厂商印章)，并提供设备和软件原厂商出具的正式授权书，列出原厂售后工程师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服务不到位或不及时，每次在余款中扣除工程总价的1%。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的、合法渠道进货的正宗、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3、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及招标需求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维修、更换和索赔。

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必须主动协助甲方对设备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6、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7、系统平台升级：软件系统根据用户应用过程的要求，乙方须适时进行升级。

8、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机构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其他服务承诺：

9、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各单位管理员进行全面培训，直到需方人员能熟练使用，并能排除简单故障。

培训场地：_____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十三、调试和验收

1、本项目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招标人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招标人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招标人才做最终验收。

2、乙方承建项目需能实现招标人所要求的功能(包含但不限于)，若未能实现项目建设需求，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工程款项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其他责任、后果一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必须确保安全，乙方自行承担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的质量、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发生的一切问题和责任与招标人无关，相关一切费用或民事、刑事责任均由乙方自理。若乙方不能及时处理所发生的问题和责任，并且影响到系统总体进度时，招标人有权处理相关事务，所发生的费用在支付合同款时扣除。

4、本项目涉及验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公安部门、行业部门有关标准规范。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招标人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质量合格凭证及装箱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安装调试完毕后按设备清单逐一按序交付给招标人。

3.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和使用需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十五、违约责任

1、完成时间：乙方应在投标文件承诺完成期限前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不能按期完成的，每拖延一天罚款 5000 元。

2、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达不到承诺质量目标，无法满足甲方的使用需求，乙方必须无偿整改达到承诺质量目标，另按合同价款的 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直接从履约保证金或项目结算价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将不予顺延，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仲裁与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申请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八、合同附则

1、乙方所提供设备、平台系统、软件及服务及必须满足所有功能要求，乙方有责任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功能性和完整性，未在招标文件中明示的设备及配件，乙方在投标报价时已予以考虑，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乙方须承诺免费提供；除采购人明确提出的变更外，本项目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硬件和软件产品包括相关附件为相应厂商的原装正品。

3、乙方与原厂商共同负责硬件设备安装、软件安装及调试与验收，提供详细的安装调试方案，并提交采购人认可方可实施。

设备安装、调试所需的工具、仪表及安装材料由乙方自行解决。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的强弱电施工规范，并保证施工安全。

设备安装、调测的主要目标是使整个系统能够连通并具有可操作性、所有设备能够接通并正常运转、所有软件能够在相应平台上正常运行。

乙方必须响应下列安装、调测要求：

(1) 配套设备的连接测试，构成相应的硬件平台和网络平台。

(2) 如安装、调测中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不能满足使用要求的，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4、测试和验收

乙方应向采购方提交测试内容和方法。测试计划和技术内容由乙方拟定，经采购人确认后共同实施。

5、技术文档要求：

乙方应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各种文档资料。

1) 有关产品正确安装与详细配置（包括安装方法、安装步骤及各种配置参数等）资料要以易理解的方式（包括详细说明及图示）形成中文文档，交与采购人。

2) 乙方对本次采购的软、硬件产品提供正式的操作手册和维护手册，提供中文版技术文档。

3) 交货时，技术文档应与货物一起交付。乙方提交的技术文档的内容必须与所提供的产品相一致，应尽可能详细。所提交的技术文档必须是正式出版和装订的，复印件无效，其费用应包括在该品目的基本报价中。为了培训的目的，采购人有权复制这些资料而不受限制。

4) 在产品验收后，乙方应将所有技术文档和安装、调试资料移交给采购人。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1) 对产品各项技术指标的测试报告。

2) 技术文件：设备制造、安装、调试、验收、运行、使用、测试、诊断、日常维护和维修的技术文件。

3) 详细的产品质量文件：包括外形尺寸、性能检验、产品合格证明书、软件原厂商正版授权等文件。

4) 安装计划：至少包括：运输/交货、安装日期、安装测试等。

5) 网络配置计划：包括配置图和配置清单。

6) 安装指南：乙方应当提供所购软件、硬件设备的安装指南。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各类规范文件；双方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有关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用于备案及存档)。

第五章 货物需求

一、采购设备及参数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一、门厅				
1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二、信息采集室（登记、人身安全检查、信息采集一体、随身物品储存）				
1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2	拾音器	数字降噪拾音器； ECM 麦克风阵列，-41dB； 全向/360° ； 信噪比 75dB； 连接方式 3 芯软胶导线（红：电源 黑：接地 黄：音频）； 电源电压 直流稳压电源 DC 12V(9V-15V)；推荐电源:DC12V/1A， 两线；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3	紧急报警按钮	金属双按键 采用精加工的铝合金面板，配有埋墙底盒，具有防拆、防暴力、 防破坏 支持执法 V2.0;	台	1
4	电脑+显示器	I5-7500 4G 内存 1T 硬盘 DVD RW 2G 独显 千兆网卡 串口 含 20 寸显示器、鼠标、键盘、麦克风、扬声器，WIN7 系统， IE10 浏览器	台	1
5	32 寸显示器	支持高清显示	台	1
6	桌面式发卡器	识别速度：100 毫秒 识别能力：同时识别单张或多张标签 识别角度：全向识别 工作频段：2.45GH 或 2.45 GHz+125K 功耗标准：工作功率为毫瓦级 通信机制：基于 HDLC 时分多址和同步通信机制 抗干扰性：频道隔离技术，多个设备互不干扰 安全性：加密计算与安全认证，防链路侦测 指示灯：可实时监控发卡器的工作状态 接口标准：标配 USB2.0，选配 RS232 工作电压：USB 供电 5V 封装特性：ABS 工程塑料 可靠性：防冲击，满足工业环境要求 尺寸：120×100×25mm 重量：103g	台	1
7	高拍仪	500 万画素，230 倍放大倍率，HDMI 输出	台	1
8	签字板	电磁感应触控	台	1
9	血糖仪	手持式快速测试血糖仪，反应迅速精度高	台	1
10	酒精测试仪	手持式酒精测试仪，反应迅速精度高	台	1
11	打印机	打印/复印/扫描/传真	台	1

12	智能储物柜, 12 门	定制 (暂按图示尺寸报价, 法制系统专用)	套	1
13	安检门	1、名称:金属安检门 2、类别:1、外接电源: 220V 50/60Hz; 2、功耗: 35W; 3、工作环境: -20° C — 45° C; 4、工作频率: 根据安装环境 自行调节	套	1
14	手持式安检 仪	电源: 标准 9v 叠层碱性电池 工作电流 <50 mA. 工作环境: -5°C + 55°C	套	1
三、尿检室				
1	紧急报警按 钮	金属双按键 采用精加工的铝合金面板, 配有埋墙底盒, 具有防拆、防暴力、 防破坏 支持执法 V2.0;	台	1
2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1
3	拾音器	数字降噪拾音器; ECM 麦克风阵列, -41dB; 全向/360° ; 信噪比 75dB; 连接方式 3 芯软胶导线 (红: 电源 黑: 接地 黄: 音频); 电源电压 直流稳压电源 DC 12V(9V-15V); 推荐电源: DC12V/1A, 两线;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1
四、辨认室				
1	对讲系统	1、全自动双向对讲。 2、外置分机, 体积小巧, 外型美观, 外话筒已置于分机内, 内 外只有一根连线, 安装简捷。 3、主机自带咪头, 不用内插话筒也可直接和分机双向对讲。 4、系统放音逼真、清晰、且内外音量可单独调节, 并可单独开 关。 5、微电脑处理电路, 具静噪功能, 并且解决了回音、啸叫问题。	套	1
2	灯光调节器	调节灯管明亮, 便于辨认人员	套	1
3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4	拾音器	数字降噪拾音器; ECM 麦克风阵列, -41dB; 全向/360° ; 信噪比 75dB; 连接方式 3 芯软胶导线 (红: 电源 黑: 接地 黄: 音频); 电源电压 直流稳压电源 DC 12V(9V-15V); 推荐电源: DC12V/1A, 两线;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五、走廊				
1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10
六、候问室				
1	紧急报警按 钮	金属双按键 采用精加工的铝合金面板, 配有埋墙底盒, 具有防拆、防暴力、 防破坏 支持执法 V2.0;	台	1
2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4

3	拾音器	数字降噪拾音器； ECM 麦克风阵列，-41dB； 全向/360°； 信噪比 75dB； 连接方式 3 芯软胶导线（红：电源 黑：接地 黄：音频）； 电源电压 直流稳压电源 DC 12V(9V-15V)；推荐电源：DC12V/1A， 两线；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七、讯问室（8 间）				
1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16
2	温湿度显示屏	温度感应部件，精度高，灵敏度强	台	8
3	拾音器	数字降噪拾音器； ECM 麦克风阵列，-41dB； 全向/360°； 信噪比 75dB； 连接方式 3 芯软胶导线（红：电源 黑：接地 黄：音频）； 电源电压 直流稳压电源 DC 12V(9V-15V)；推荐电源：DC12V/1A， 两线；协议支持执法 V2.0；	个	16
4	紧急报警按钮	金属双按键 采用精加工的铝合金面板，配有埋墙底盒，具有防拆、防暴力、 防破坏 支持执法 V2.0；	台	8
5	打印机	打印/复印/扫描/传真	台	8
6	云桌面主机及显示器	与大丰区公安局云主机配套，显示屏尺寸：20 英寸	台	8
7	32 寸显示器	支持高清显示	台	8
8	审讯专用刻录机	内置硬盘，自带液晶屏显示，双蓝光刻录	台	4
9	音箱	二分频箱式扬声器，1"高音单元，10"低音单元 额定功率：300W 连续功率：600W 频率响应：60Hz—20kHz 分频频率：2.2kHz 灵敏度：98dB 最大声压级：123dB	套	8
10	语音播放软件	定制	套	8
11	电子门牌	需要与办案区管理平台审讯软件联动显示办案状态及人员信息	套	8
12	耳麦	入耳式，自带充电舱。	套	8
13	讯问桌、座椅、民警座椅	定制（暂按图示尺寸报价，法制系统专用）	套	8

14	酒店门锁	锁体标准：美标五舌锁体 锁体尺寸：门边距：60mm 和 70mm 可选；孔心距：98mm 面板尺寸：260*68*26 工作环境参数：工作温度：-10℃ ~60℃；工作湿度：20%RH~85%RH 卡片参数：飞利浦 MF1S IC 50，频率：13.56MHZ 高频卡 发卡：通过酒店锁管理软件和发卡器发卡 读卡提示：灯光和声音 管理软件参数：功能和参数同市场常用酒店锁管理软件相同，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软件界面 管理软件操作环境：适用于 Win98/Me/N4.0T 及更高版本备用机械钥匙 备用机械钥匙：有 机械、电子反锁功能：有 动态电流：≤180mA 静态电流：<50uA 电源：4 节 5 号碱性电池 电机驱动：额定工作电压 3V 欠压指示：<4.6V，仍可开门 50 次以上 开锁次数：6 万次以上 面板材料：锌合金	套	8
八、特讯室（计 3 间，含特殊审查室、未成年人询问室、传染病询问室）				
1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6
2	特写摄像机	200 万 1/1.8" 星光级 CMOS 超宽动态 ICR 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支持 H.265/H.264 编码；最低照度 0.001 Lux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快门 1/3 秒至 1/100,000 秒；慢快门支持； 镜头 2.8-12mm F1.4, 水平视场角 90.1°~31°；调整角度 水平:0°~355°，垂直:0°~75°，旋转 0°~355°；宽动态范围 120dB； 主码流分辨率与帧率 50Hz: 50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25fps (1920×1200)；60Hz: 60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30fps (1920×1200)； 第三码流分辨率与帧率 独立于主码流设置，最高支持：50Hz: 1fps (1920 × 1080)；60Hz: 1fps (1920 × 1080)；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3	可移动式三角架	配套特写摄像机使用	套	1
4	温湿度显示屏	温度感应部件，精度高，灵敏度强	台	3
5	拾音器	数字降噪拾音器； ECM 麦克风阵列，-41dB； 全向/360°； 信噪比 75dB； 连接方式 3 芯软胶导线（红：电源 黑：接地 黄：音频）； 电源电压 直流稳压电源 DC 12V(9V-15V)；推荐电源:DC12V/1A, 两线；协议支持执法 V2.0；	个	7
6	紧急报警按钮	金属双按键 采用精加工的铝合金面板，配有埋墙底盒，具有防拆、防暴力、防破坏 支持执法 V2.0；	台	4

7	对讲系统	1、全自动双向对讲。 2、外置分机，体积小，外型美观，外话筒已置于分机内，内外只有一根连线，安装简捷。 3、主机自带咪头，不用内插话筒也可直接和分机双向对讲。 4、系统放音逼真、清晰、且内外音量可单独调节，并可单独开关。 5、微电脑处理电路，具静噪功能，并且解决了回音、啸叫问题。	套	1
8	打印机	打印/复印/扫描/传真	台	3
9	云桌面主机及显示器	与大丰区公安局云主机配套，显示屏尺寸：20 英寸	台	3
10	32 寸显示器	支持高清显示	台	3
11	审讯专用刻录机	内置硬盘，自带液晶屏显示，双蓝光刻录	台	1
12	音箱	二分频箱式扬声器，1"高音单元，10"低音单元 额定功率：300W 连续功率：600W 频率响应：60Hz~20kHz 分频频率：2.2kHz 灵敏度：98dB 最大声压级：123dB	套	3
13	语音播放软件	定制	套	3
14	电子门牌	需要与办案区管理平台审讯软件联动显示办案状态及人员信息	套	3
15	耳麦	入耳式，自带充电舱。	套	3
16	讯问桌、座椅、民警座椅	定制（暂按图示尺寸报价，法制系统专用）	套	3
17	酒店门锁	锁体标准：美标五舌锁体 锁体尺寸：门边距：60mm 和 70mm 可选；孔心距：98mm 面板尺寸：260*68*26 工作环境参数：工作温度：-10℃ ~60℃；工作湿度：20%RH~85%RH 卡片参数：飞利浦 MF1S IC 50，频率：13.56MHZ 高频卡 发卡：通过酒店锁管理软件和发卡器发卡 读卡提示：灯光和声音 管理软件参数：功能和参数同市场常用酒店锁管理软件相同，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软件界面 管理软件操作环境：适用于 Win98/Me/N4.0T 及更高版本备用机械钥匙 备用机械钥匙：有 机械、电子反锁功能：有 动态电流：≤180mA 静态电流：<50uA 电源：4 节 5 号碱性电池 电机驱动：额定工作电压 3V 欠压指示：<4.6V，仍可开门 50 次以上 开锁次数：6 万次以上	套	3
九、案管中心、审讯指挥室、会议室				
1	云桌面主机及显示器	与大丰区公安局云主机配套，显示屏尺寸：20 英寸	套	8

2	桌椅	定制（暂按图示尺寸报价，法制系统专用）	套	8
3	会议桌椅	定制（暂按图示尺寸报价，法制系统专用）	套	1
4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2
5	光盘刻录机	<p>1、名称:审讯打印刻录一体机</p> <p>2、类别:1、集成了最先进的热转印打印系统，使得制作出的光盘永久防水，防划伤，光盘表面图像照片般逼真。</p> <p>2、配套软件提供的应用程序和功能足以成功的进行光盘制作。能够兼容苹果电脑、PC 和其他平台。</p> <p>3、软件开发工具包（SDK）和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I）能够简化应用程序与系统集成的工作流程。</p> <p>4、机械手能安静、需完全封闭式无尘操作，外部输出槽需方便，无需打开门停止作业就可以取出已完成的盘片。</p> <p>5、前端的热插拔刻录机设计使得维护时间要大大减少。持续监控刻录机操作记录，性能下降时会自动将故障刻录机离线。更换刻录机不用一分钟，无需特殊工具或技术帮助。</p> <p>6、双刻录机和至少二个输入光盘槽，最多允许同时放置 CD，DVD 和蓝光光盘各 50 片，或单一种类型至少 100 片。</p> <p>7、多种功能技术应用，如媒资管理，内容分发，视频工作流程，归档，网络在线应用及其他信息发布系统等应用。</p> <p>8、具有独特的跨盘刻录特性，使得用任何数量的 CD\DVD\BD 光盘来记录大型数据集成为现实。</p> <p>9、有视频保护提供强有力的打击非法复制视频 DVD 光盘的手段，应用紧密集成到软件套件中，保证了其无缝执行和工作流程的简化。</p> <p>10、有内置的压缩密码保护，可以加密和保护 CD，DVD 和蓝光光盘数据，照片或视频-</p> <p>11、打印方式为热转印，打印分辨率 400dpi。</p> <p>12、一个 BD-R 光盘驱动器 一个 DVD 光驱。</p> <p>13、至少 2 个入盘槽每个槽容量 50 张共 100 张。</p> <p>14、1 个出盘槽容量 5 张。</p> <p>15、软件支持 Quick Disc; Rimage System Manager; CD Designer 具有 LCD 显示。</p> <p>16、我们已经通过开发实现与同步录音录像软件无缝对接刻录光盘，无须二次开发，方便民警操作刻录光盘。</p>	套	1
6	电子装订机	<p>1、高效铣刀装置，打纸毛边效果好，上胶密，胶装书本好；</p> <p>2、优质电子温控系统，放心使用；</p> <p>3、机械主要加热管使用优质材质加热管，保证了加热快速，质量稳定，保证胶装效果；</p>	套	1
7	智能卷宗柜	定制（暂按图示尺寸报价，法制系统专用）	门	36
8	小机柜	定制、审讯指挥室专用	套	1
9	调音台	最多 6 个话筒 / 12 个线路输入 (4 个单声道 + 4 个立体声), 2 编组母线 + 1 立体声母线, 2 AUX (包括 FX), “D-PRE” 话放, 带有倒向晶体管电路。 , 单旋钮压缩器, +48V 幻象供电	套	1
10	音频功放	<p>H 类双通道功率放大器，可选配可编程数字网络模块</p> <p>立体声输出功率：2 x 400W/8Ω，2 x 600W/4Ω</p> <p>桥接输出功率：1 x 1000W/8Ω，1 x 1200W/4Ω</p> <p>频率响应：20Hz~20kHz ± 0.1dB</p> <p>总谐波失真：≤0.01%</p> <p>信噪比：95dB</p> <p>输入阻抗：20kΩ 均衡或 10kΩ 非均衡</p> <p>电压增益：38dB</p>	套	1

		阻尼系数: >450 @ 8Ω 输入连接器: XLR 连接端子		
11	音箱	二分频箱式扬声器, 1"高音单元, 10"低音单元 额定功率: 300W 连续功率: 600W 频率响应: 60Hz~20kHz 分频频率: 2.2kHz 灵敏度: 98dB 最大声压级: 123dB	套	1
12	LCD 液晶拼接屏 (3*4)	(1) 液晶屏技术标准: 面板: A 类面板; 屏幕尺寸对角线 55 寸; 拼接缝隙≤3.5mm ; 亮度(典型值)≥500 cd/m2; 对比度≥3500:1; 分辨率 1920*1080 8bit; 点距≤0.53025mm(H)*0.53025mm(V); 有效显示面积 (mm) ≥1212mm*682mm; 屏幕比例 16:9; 可视角度 (水平/垂直) ≥ 178° /178° ; 标准颜色 16.7M; 响应时间 8ms; 行频 43-67.5KHZ; 场频 60HZ; 工作温度-10℃ -50℃ ; 工作湿度 10%-90%; 海 拔高度≤5000m ; 存储温度-20℃ -60℃ ; 存储湿度 5%-90%; 电源输入 AC100-240V, 50/60HZ 。 (2) 屏幕接口要求: 输入接口: 网络解码接口, USB x 4; 输出接口: VGA/HDMI/ 网口; 外部控制: RJ45 接口; 电源: AC 100 - 240 V~ (+/- 10%), 50/60 Hz; 功耗典型: 135W; 生产厂家需提供液晶拼接屏 CCC 认证(中英文)、ROSH 认证、CE 认证、FCC 认证、DMD 液晶拼接屏公安部检测报告。	套	1
13	拼接屏专用 支架	配套	套	1
14	高清解码器	采用分布式架构; 支持通过屏幕自身设置达到图像旋转功能; 支持跨设备任意拼接; 支持音频输出功能; 流媒体转发功能; 输出分辨率: 3840x2160、1024*768、1280*720、1280*1024、 1920*1080; 解码能力: 400 万像素/200 万像素/1080P IPC, 支持 h.265/h.264 解码; 网络摄像机、DVR、主流厂家 NVR、磁盘阵列、PC windows 桌面上大屏; 报警接入: 支持 Honeywell 报警主机接入, 支持大屏报警弹窗 提示; 软件功能: 支持 MP4&MKV 格式视频以及高清图片投放大屏具有 (画中画/双画面)、开窗、漫游、叠加、图片和视频信息发布, 菜单透明效果, 按键锁定, 智能软件升级等功能; 输入接口: 2 个千兆以太网口; 支持多种分屏模式: 1/4/9/16/25; 投标产品厂家需提供具有 CNAS 、CMA 及 ILAC-MRA 资质认证标 识的相关证明文件、CCC 认证(中英文)、ROSH 认证、CE 认证、 FCC 认证。	套	1
15	70 英寸 LED 液晶电视	支持 DVI、HDMI 高清显示, 标配 USB3.0 接口	台	1
16	视频会议系 统终端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8M, 1080p, 2 个 1000M, DVI 输入/输 出, 19' 1U)含 2 个会议话筒(采用科达品牌与原有平台对接)	套	1
十、涉案财物管理中心				
1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8

2	智能涉案财物管理柜	定制, 50 立方容量 (暂按图示尺寸报价, 法制系统专用)	套	1
十一、室外安防				
1	全景摄像机	300W 像素全景半球, 协议支持执法 V2.0;	套	14
2	电子脉冲周界报警	周长 320 米, 设 5 个防区, 4 道报警高压线	套	1
十二、软件				
1	系统集成软件	施工单位自行考虑报价, 需满足公安审讯系统的相关配套的全部功能、与执法管理服务平台能够无缝对接、高效连通	套	1
十三、大门车辆道闸				
1	数字道闸	1、起落杆时间: 1.5-6 秒; 一体化设计 2、工作电压: AC220V±10% 50Hz; 环境温度: -20℃~+75℃; 相对湿度: ≥90%无凝露; 3、功耗: 静态 60W, 最大 250W; 4、显示屏: 64*32 点阵 LED; 双行滚动显示; 5、显示屏亮度: 户外超高亮; 6、语音: 拟真人播报; 7、通讯方式: TCP/IP; 补光灯: LED 白光	套	2
2	数字式车辆检测器	灵敏度高中低可调, 适应各种车辆类型; 抗干扰能力极强; 内设智能控制器运算单元, 抗干扰能力, 强工业级接线结构		
3	高清车牌识别一体机	带 LED 显示屏、摄像机模组、车牌识别控制器、补光灯、语音等		
十四、存储器				
1	存储器 (含 24 块 4T 硬盘)	4U 机架式 IP 磁盘存储阵列 模块化无线缆设计, 主板、电源、风扇可插拔更换, 便于维护 500Mbps/秒录像写入能力+额外 200Mbps/秒转发能力 24 个 SATA 盘位, 支持 iSCSI, RAID0/1/5/6/10 3 个千兆网口, 支持双网卡绑定, 双冗余电源 与监控平台配合, 实现录像直接存储及码流转发 96T 监控级硬盘单元部件 (含 24 个监控级 4T 硬盘)	台	1
十五、交换机				
1	千兆交换机	1、交换容量≥5.98Tbps, 包转发率≥216Mpps, 提供官网截图以及链接 2、支持静态路由、RIP v1/v2、OSPF、BGP、支持策略路由、支持等价路由实现负载均衡、支持 BFD for OSPF、BGP、支持 ICMPv6、DHCPv6、ACLv6、IPv6 Telnet、支持 IPv6 邻居发现、支持 Path MTU 发现、支持 MLD v1/v2、支持 MLD Snooping, 提供官网截图以及链接 3、支持 VSS (Virtual Switch System) 虚拟化集群交换技术, 可以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逻辑上的一台设备 4、支持 Console、Telnet、SSH 2.0、支持基于浏览器 WEB 方式管理、支持 SNMP v1/v2/v3 5、提供工信部入网证, 单台配置 48 个千兆电口, 8 个万兆/千兆自适应 SFP+光口, 1 个 Console 端口, 全部端口均为固化端口	台	5
十六、机柜及配套				

1	服务器机柜	<p>1. 产品标准： 600*600*2000 42U,符合 ANSI/EIARS-310-D、DIN41491;PART1、IEC297-2、DIN41494; PART7、GB/T3047.2-92 标准，兼容 19 英寸国际标准，公制标准和 ETSI 标准；</p> <p>2. 产品特点： 主体颜色：黑色。 主体结构：拼接式框架、可调整隔板、可拆卸前后门及左右侧门、钢化玻璃前门、顶部双风扇设计、顶部和底部可关闭走线槽、万向轮、支撑脚、前端接地螺栓、高级旋把门锁。 主要配件：隔板、PDU 电源、螺钉、支撑架、风扇。 表面防护处理：所有机柜表面都经过脱脂、酸洗、防锈磷化、纯水清洗、静电喷塑等。</p> <p>3. 产品材料： 全部选用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立柱 2.0MM、门板 1.2MM、底盘 1.2MM）。</p>	台	4
2	静电地板	600×600×40(mm) 5 陶瓷全钢活动地板, 钢架, 强化防静电地板, 表层贴面: 10mm 厚陶瓷, 下层: 静电喷塑	平米	27
十七、UPS 不间断电源				
1	UPS 主机	<p>功率要求：10 KVA，单进单出 主机技术要求： 1) 具有故障自诊断、自保护功能，故障信息一目了然。 可并联的三阶段充电设计，定期对电池自检，监测电池状况。 2) 基于 DSP 全数字化的控制技术，简化控制电路，电路的灵活性和可靠性更高。 集短路、过载、过热、输出过欠压保护及逐波限流技术等，系统运行更稳定。 功率器件设计余量大，系统运行更可靠。 3) 内置 EMC 滤波器和双重防浪涌保护，负载用电更安全。 高输入功率因素，对电网的污染极小。 PFC 输入功率因数校正技术，降低输入谐波电流，减少对电网的污染。 4) 纯在线双变换设计，隔离、滤除电网的各种谐波和故障提供负载最佳的供电质量 具备 ECO 经济工作模式选择功能，降低能耗，运行效率高达 94% 以上智能风扇调速，降低噪音和节约能耗。 高功率密度设计，占用空间小，整机运行效率更高。 5) 220V，50Hz/60Hz 电源标准可由面灵活设置。 LCD 显示方式随机架或塔式安装方式的不同，自由旋转，方便用户查看。 简单通过增加电池模块实现后备时间的增加。 6) 本系统能够实现对 UPS 工作状态，进行远程集中监控，具有遥测、遥信、遥控、自动报警等功能。50/60Hz 电源系统自适应 自动识别，并适应 50Hz/60Hz 电源系统满足不同电源系统要求。 7) 变频功能 支持 50Hz 输入/60Hz 输出或者 60Hz 输入/50Hz 输出变频模式，满足用户的特殊要求。 8) 面板设定功能 ECO 设定。 电池 EOD 点可由面板灵活设置，电池利用率最大化。 输出电压设定 208V/220V/230V/240V。 CF 变频模式设定。 OPF 变频模式下输出频率设定。</p>	套	1
2	蓄电池	阀控式密闭蓄电池，12V/100AH	节	32

3	电池箱	定制	套	1
十八、其他				
1	综合布线	采用六类网线，防火管材及优质网络面板、配线架等设备	项	1
2	系统集成		项	1

二、功能要求

1、工程概述

考虑到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办案中心的实际工程情况，先对工程做整体的规划及设计，从而配套建设一套完整、经济、实用而又先进的现代化办案中心系统，这对方便整个中心管理、节约能源、提高大楼安全性、树立管理中心整体形象都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2、分项功能详细描述

门厅采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详细的记录人员的进出情况；

信息采集室内配备高清摄像头、拾音器等记录现场的影像资料，同时配备安检门、安检仪、血糖仪、高拍仪、智能储物柜等辅助设备，方便检查、监测到场嫌疑人的身体情况和储存随身携带的财物等；配备紧急报警按钮，防止突发情况发生。

尿检室内装高清网络摄像机、拾音器及紧急报警按钮，记录嫌疑人在室内的影像资料及突发情况的发生。

辨认室内安装对讲系统、灯光调节器、高清摄像机及拾音器，在记录室内影像资料的同时与被辨认人员进行对话，对灯光的亮度进行调节，模拟现场以便辨认。

走廊采用高清网络摄像机详细的记录人员的经过情况；

候问室内安装高清网络摄像机、拾音器及紧急报警按钮，记录嫌疑人在室内的影像资料及突发情况的发生。

讯问室配备高清摄像机及拾音器记录影像资料，温湿度显示器实时显示室内的温湿度情况，紧急报警按钮防止突发情况发生与外面互连，云桌面主机及显示器和32寸显示器供办案人员及被审问人员查看记录资料，审讯刻录机和打印机是方便办案民警打印材料或是刻录案件审讯过程；门外配置电子门牌实时显示使用情况，使用酒店门锁需刷卡进出，配有音箱、语音播放软件、耳麦等方便办案民警与被讯问人员的交流，耳机也可以与案件管理中心交流，防止其他人听到。

特讯室与讯问室相比，增加了特写摄像机及对讲系统，特写摄像机是对被讯问人

员的局部动作进行详细的记录，对讲系统是方便办案人员与被讯问之间的沟通。

案管中心、审讯指挥室、会议室内配备了拼接屏和70寸液晶电视机，可以将办案中心所有的视频监控实时显示在屏幕上，便于案管中心、指挥室和会议室对讯问情况进行分析或远程指挥，还配有视频会议系统终端、云桌面主机及显示器等方便办公及进行视频会议等工作，中心还有光盘刻录机、电子装订机等打印光盘资料，装订文件档案等。

涉案财物管理中心有高清摄像机、智能涉案财物柜，存储涉案财物并记录影像资料。

室外安防为保证安全，执法中心四周围墙上装设电子脉冲围栏，设置5个防区，4道报警高压线，防止人员翻越围墙，并在室外装设高清摄像头，记录室外发生的情况。

软件：本工程涉及到很多系统，每个子系统内部的软件功能需完善，相互之间需有效连接，同时能够与大丰公安原有信息系统进行有效的互联、与大丰区公安局执法管理服务平台对接，保证整个办案中心能够便捷、高效地完成各项任务。执法管理服务平台具体要求详见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标段编号为DFCG20170377的招标文件。

大门车辆道闸包括了数字道闸、数字式车辆检测器、高清车牌识别一体机，该系统能够对进出车辆进行有效管理，车牌自动识别并授予相关权限，未经授权的车辆不得进出，同时能够记录进出车辆的时间等信息。

存储器是整个中心视频、音频及有关电子数据的存贮载体，能够保证影音资料及相关数据的长期存储及调阅。

本次采购涉及的服务器由招标人另行提供。

交换机使用千兆交换机，能够高效、高速的连接整个执法中心的网络，并与整个公安网、政法专网等互联。

机柜及配套保证设备存放的安全，静电地板能够有效的保证设备的安全运行。

UPS不间断电源是保证整个系统在断电等突发情况下仍然能够正常工作。

综合布线：对于整个执法中心综合布线是基础工作，是保证系统能够运行的硬件基础，工程采用六类非屏蔽网线布设，防火管材及桥架等，网络面板及配线架使用优质知名品牌，室外管线需埋地敷设保证安全隐蔽。

三、质保范围及要求

1、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目前最先进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行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修期内，应对由于材料和制造原因产生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根据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修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招标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项目实施方(中标单位)无条件退换货并提出索赔。

3、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不得少于两年。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对设备出现的各类故障应及时免费提供维修服务，对非人为造成的各类零件损坏，应及时免费更换。

4、在使用过程中发生任何故障，在接到电话后须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在 4 小时内解决问题，特殊情况在一天内解决问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货物招标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招标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货物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以（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_____（姓名）作为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_

2. 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内容	价格（人民币万元）	备注
1	货物分项报价表	（等于2.1的汇总价）	
2	备品备件分项报价表	（等于2.2的汇总价）	
3	专用仪器仪表及工具分项报价表	（等于2.3的汇总价）	
4	包装、运输及保险分项报价表	（等于2.4的汇总价）	
5	其他费用分项报价表	（等于2.5的汇总价）	
		
投标总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保证金：			
供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优惠条件：（如有时）			

注：此表的投标总价中已包含投标人完成本招标项目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

投标报价汇总等于序号1、2、3、4、5项之和。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日期： _____

2.1 货物分项报价表

货物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报价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商/产地
货物分项报价汇总							

2.2 备品备件分项报价表

备品备件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报价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商/产地
备品备件分项报价汇总							

3.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商务及技术条款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

标段号（如有时）：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技术条款	说明

注：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条款（如供货期、付款方式、履约保证、质保期等）逐条填写。

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技术参数响应表

技术参数响应表

标段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正负偏离情况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品目号分别填写，逐点应答。

正偏离表示投标响应高于招标要求，并附页说明，由评标委员会评定是否有效，否则可能导致不予认可。

负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低于招标要求，并附页说明，由评标委员会评定是否有效，否则可能导致作为不响应投标。

无偏离表示投标响应等同于招标要求。

7.技术规格书

技术规格书

1.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必须提供所供应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2. 证明货物或服务是合格的文件有：

(1) 货物的质量保证资料；

(2) 货物的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特征的详细描述；根据招标货物的要求，除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表格外，还可用文字说明投标货物对该要求的适应性。

(3) 安装要求以及货物拆装和维修时所需的特殊工具。

(4) 招标货物的要求和质量标准等。如果投标人对招标的货物有建议时，只能在对招标文件完全应答的基础上，另行提出自己的替代方案。

8. 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等方案

内容应包含组织机构、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安装计划、实施方案；时间、质量、安全控制措施，以及需买方配合的工作和提供的条件。

9. 投标货物产品样本及检测报告、鉴定证书（若有）

10. 售后服务

应包含下列内容，但不限于此：

1、卖方对买方操作、维护人员的培训方案及计划（包括培训人数、时间、地点、内容、目标等）；

2、质保期内，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具体内容及承诺；

3、质保期满后，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满后，如买方不委托卖方维保的情况下，卖方售后服务具体内容及承诺；如买方委托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进行售后服务，应分别列出卖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质保期满后每年维保清包、大包的范围、内容、价格及相关承诺。

11. 为完成本项目投标人认为所需要的其它资料

12、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1	大丰区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智能化项目（二次）	小写：
		大写：
质保期		_____个月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u>60</u>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验收合格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4、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如有授权）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